

项目代码：2205-421171-04-01-127620

金博亿纺织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湖北金博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北黄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0233184868X5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北黄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曾伟涛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防治服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环保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技术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工程技术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环境应急管理；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温室气体污染防治服务；节能管理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大气污染治理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自然生态保护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政策法规课题研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黄冈市黄州区黄冈大道特1号

登记机关



2021

金博亿纺织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责任页

编制单位：湖北黄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作内容	责任人	签字
批准：	曾伟涛（法定代表人）	
核定：	章厚名（高级工程师）	
审查：	占正大（中级工程师）	
校核：	刘超（高级技术员）	
项目负责人：	吕传林（市场经理）	
编写：正文部分、附图、附件、附表	赵晨阳（高级技术员）	

本表未加盖湖北黄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公章无效。

备案编号：_____

园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备 案 表

项目名称：金博亿纺织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

项目

投资主体：湖北金博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陆国强

通讯地址：湖北省龙感湖工业园区 99 号

联系人：金豪 电话：15962560888

填写日期：2023 年 12 月

填表说明

- 1、本表适用于：园区内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建设项目。
- 2、本表由投资主体按要求自行填报。
- 3、本表可添加附件表述。
- 4、“对告知事项承诺意见”一栏，若无异议，填写“按上述要求执行”。
- 5、“备案编号”由水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 6、本表一式三份，分别由水行政主管部门、园区管理机构、投资主体留存作为管理依据。

告知事项	依据批准的区域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和措施体系,结合本项目水土流失特点,细化水土保持设计,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将水土保持措施和要求纳入施工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项目建设过程中应控制和减少对原地貌、地表植被等水土保持设施的扰动和损毁。				
	建设范围内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的表土应在施工前剥离、保存并利用。				
	施工迹地应及时进行土地整治,采取水土保持措施,恢复水土保持功能。				
	项目建设地点变化或规模发生重大变更的,应重新填报水土保持方案备案表。				
	项目取土取石来源或弃土弃渣去向发生变化的,应重新填报水土保持方案备案表。				
	在项目开工前应当依法依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14 万元。				
	项目投产或竣工验收前,应当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对告知事项承诺意见	我公司承诺将按上述要求执行。				
建设地点	湖北省龙感湖工业园龙感湖大道西南侧			计划建设起止日期	2023 年 11 月~ 2024 年 4 月
工程总投资(万元)	30000	土建投资(万元)	18000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万元)	7.34
工程总占地面积	4.89hm ²	永久占地面积	4.89hm ²	临时占地面积	0
总土石方量	0.73 万 m ³	开挖量(m ³)	0.36 万 m ³	填筑量(m ³)	0.37 万 m ³
建设过程土石方量	取土取石量	0.01 万 m ³	取土取石来源	作为建筑材料从其他建设项目购买	
	弃土弃石量(m ³)	0	弃土弃渣去向	无	

采取的主要水土保持措施（如无该项填“无”）	
工程措施	①挡土墙防护（长度___/___m，方量___/___m ³ ）
	②护坡（长度___/___m，方量___/___m ³ ）
	③排水系统（长度___640___m，方量___230___m ³ ）
	④表土剥离，妥善堆放并防护（面积___/___m ² ，方量___/___m ³ ）
	⑤土地整治（面积___0.59hm ² ）
	⑥其他：永久沉砂池4个；表土回覆1770m ³
植物措施	①种植林木恢复植被（面积___0.59hm ² ，株数___/___株）
	②其他：撒播草籽0.59hm ²
临时措施	①临时排水沟（长度___155___m，方量___24.8___m ³ ），沉沙池（设计尺寸___2.0×1.0×1.0m___），个数___2___（个），水历经沉沙池后排入天然沟道（ <input type="checkbox"/> ）或市政管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表示）。
	②临时拦挡（长度___145___m，方量___72.5___m ³ ），临时苫盖（面积___8530m ² ）
	③建设区域出口设置洗车平台，减少对周边道路影响
	④其他
园区管理机构意见	园区管理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金博亿纺织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编制说明

现场勘察照片



项目东北侧现状



项目东侧现状



项目区主入口现状



项目围墙



项目建设现状



项目区空地现状



项目区临时苫盖



项目区雨水井



现有景观绿化



项目区围挡

目 录

1 综合说明	1
1.1 项目简况	1
1.2 编制依据	4
1.3 设计水平年	7
1.4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7
1.5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8
1.6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结论	9
1.7 水土流失预测结果	10
1.8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成果	10
1.9 水土保持监测	11
1.10 水土保持投资及效益分析成果	11
1.11 结论	12
2 项目概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2.1 项目组成及工程布置	错误！未定义书签。
2.2 施工组织	错误！未定义书签。
2.3 工程占地	错误！未定义书签。
2.4 土石方平衡	错误！未定义书签。
2.5 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错误！未定义书签。
2.6 施工进度	错误！未定义书签。
2.7 自然概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3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错误！未定义书签。
3.1 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评价	错误！未定义书签。
3.2 建设方案与布局水土保持评价	错误！未定义书签。

3.3 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界定	错误！未定义书签。
4 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错误！未定义书签。
4.1 水土流失现状	错误！未定义书签。
4.2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4.3 土壤流失量预测	错误！未定义书签。
4.4 水土流失危害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4.5 指导意见	错误！未定义书签。
5 水土保持措施	错误！未定义书签。
5.1 防治区划分	错误！未定义书签。
5.2 措施总体布局	错误！未定义书签。
5.3 分区措施布设	错误！未定义书签。
5.4 施工要求	错误！未定义书签。
6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6.1 投资估算	错误！未定义书签。
6.2 效益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7 水土保持管理	错误！未定义书签。
7.1 组织管理	错误！未定义书签。
7.2 后续设计	错误！未定义书签。
7.3 水土保持监理	错误！未定义书签。
7.4 水土保持监测	错误！未定义书签。
7.5 水土保持施工	错误！未定义书签。
7.6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表

附表 1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投资估算附表

附件

附件 1 设计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

附件 3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 4 工程土石方情况说明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原始地貌卫星影像图

附图 3 项目区水系图

附图 4 项目所在地土壤侵蚀等级图

附图 5 项目在湖北省的水土保持区划中的位置图

附图 6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7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分区图

附图 8 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附图 9 临时堆土场防治区典型设计图

附图 10 车辆清洗设施典型设计图

附图 11 植物措施典型设计图

1 综合说明

1.1 项目简况

1.1.1 项目背景及建设必要性

1、项目建设背景

我国一直是世界公认的纺织品产销、出口大国，近年来我国的纺织工业更是发展迅速。目前，我国纺织业的总体规模已跃居世界第四位，仅次于美国、日本和德国，特别是纺织、化纤产品的制造能力已跃居世界第一。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服装的要求越来越高，特别是对于服装的材料、质地以及舒适度的选择。

纺织产业作为龙感湖的传统支柱型产业，也是龙感湖重要的民生产业，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在龙感湖繁荣市场、吸纳就业、增加农民收入、加快城镇化进程以及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以中国为核心的全球制造加工中心形成，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推动了纺织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湖北金博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湖北龙感湖工业园区，成立于 2022 年 5 月，经营范围包括专门从事纺织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湖北金博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结合市场变化，投资 30000 万元，建设内容为：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建设厂房及附属设施，扩建项目总占地面积 48928.06m²，购置生产设备 1500 台。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是满足生产用房的需要

湖北金博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地块为原龙福金属闲置土地及厂房，需要建设专门办公区及仓库作为生产用房，建设工业用房以备公司长远发展，满足公司开展业务用房的需求。

(2) 是完善湖北龙感湖工业园产业布局的需要

根据相关资料，本项目区原为龙感湖管理区所有，该地块未进行开发利用，仅用于少量工业仓储等活动，造成土地资源浪费，不利于湖北龙感湖工业园的发展。本公司通过合理的设计和布局控制园区内及园区周围的环境免受影响，并向园区的客服提供机会使其相互沟通、增强联系。对社会来说，本项目落户工业园区能吸引新工厂落户，促进龙感湖管理区经济发展，从而推动就业并促进市政资源的有效利用。

综上所述，为解决生业务用房需求，完善湖北龙感湖工业园产业布局，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有必要建设金博亿纺织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

1.1.2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金博亿纺织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湖北金博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位置：湖北省龙感湖工业园

建设性质：新建/建设类项目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为 4.89hm²，建筑面积 23265.71m²。

建设内容：包括建设 1 栋地上 4 层综合楼，5 栋 1 层厂房及建设相关配套设施。

所属流域：长江流域（属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管理范围）

项目场地情况：项目地貌类型为平原湖区，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项目开工前为净地，无表土可剥离。目前，项目已完成前期建设工作，已开工，场地井然有序的堆放少量建筑材料。

工程占地：本项目共计占用土地 4.89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

项目总投资/土建投资：30000 万元/18000 万元，资金来源于企业自筹。

建设工期：工程建设期为 6 个月，即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4 月。

土石方量：本项目主体工程总挖方量 0.36 万 m³，填方量 0.37 万 m³，借方量 0.01 万 m³，无弃方。

项目交通条件：该建设项目本项目位于龙感湖工业园区，项目厂区东北侧邻路，厂区出入口均设置于东北侧，交通便利。附近有福银高速、龙感湖管理区市政道路等，区位优势明显，交通便利，能够满足项目建设的运输需要；项目区周边有市政给排水、供电系统，可以满足项目区施工用水用电。

拆迁数量及安置方式：本项目建设前区域为工业用地，已开发利用多年，不涉及拆迁及移民安置问题。

1.1.3 项目前期工作及方案编制情况

2022 年 5 月，湖北金博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在龙感湖管理区注册成立，地址位于湖北龙感湖工业园区，湖北龙感湖工业园区为湖北省省级工业园区，园区大力发展新型工业，规划面积 6 平方公里。根据调查园区目前尚未编制工业园区水土保持规划，园区管理机构为湖北龙感湖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3 月，公司与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区签订高档弹力面料生产项目合同书，获得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3 年 7 月，公司投资建设“金博亿纺织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并开工建设。2023 年 7 月，项目取得湖北省固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2205-421171-04-01-127620。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已开工建设。场地内已经实施了部分水土保持防护措施，具体为：①项目已建设部分沉沙池和排水沟；②厂区道路及广场区域进行部分硬化措施；③雨水排放口前段布设了初期雨水收集池等。这些措施均能有效减少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具有很好的水土保持作用。

根据相关要求，本项目需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备案表，需对水土流失现状及还有可能发生的水土流失提出治理措施，对已造成事实上的损害进行治理并提出具体的设计措施。2023 年 11 月，建设单位委托湖北黄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承接了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任务。

接受委托之后，本公司迅速成立了项目组，在核对该项目与国家水土保持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标准无明显重大不符的情况下，组织技术力量对项目现场进行了勘察，收集了项目区社经、自然及水土保持方面的资料，依据水土保持有关技术规范要求，于 2023 年 12 月完成了《金博亿纺织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1.1.4 自然简况

项目所在区域属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降雨丰沛，雨热同期。年平均气温 16.7℃，平均降水量为 1240mm；全年多东北风，但随季节有所转换。

项目区地貌属于平原湖区，地貌单元属于长江超河漫滩地貌，建设场地地面较平坦，属于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地区土壤主要为潮土，地块主要为建构物及硬化区域，裸区域常满杂草及此生草本植物，植被覆盖率约为 12.8%。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水土流失类型为水力侵蚀，强度为微度。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项目所在地区属南方红壤区，土壤流失容许值为 500t/km²·a。项目区不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也不涉及水土保持敏感区。

1.2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1 年 6 月 29 日颁布, 2010 年 12 月 25 日修订, 2011 年 3 月 1 日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 号, 1988 年 6 月 10 日发布, 2021 年 6 月 1 日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2 号, 2014 年 4 月 24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修订通过, 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120 号, 1993 年 8 月 1 日发布施行, 2011 年 1 月 8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8 号, 1998 年 1 月 1 日施行, 2016 年 7 月 2 日修订);

(6)《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4 号, 2002 年 10 月 1 日施行, 2016 年 7 月 2 日修订);

(7)《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188 号, 2015 年 11 月 26 日修订通过, 2016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

1.2.2 部委规章

- (1) 《水利部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水利部 49 号令, 2017 年 12 月);
- (2)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报审批管理规定》(2017 年 12 月 22 日水利部令第 49 号修改);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
- (4)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 号);
-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版);
- (6) 《国务院关于第一批清理规范 89 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58 号)。

1.2.3 规范性文件

- (1)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的通知》(办水保〔2013〕188 号);
- (2)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通知(办水总〔2016〕132 号);
- (3) 《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
- (4)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 (5)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 号);
- (6)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办财务函〔2019〕448 号);
- (7)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推进水土保持监管信息化应用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19〕198 号);
- (8)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实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用监管“两单”制度的通知》

(办水保〔2020〕157号);

(9)《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

(10)《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20〕161号);

(11)水利部水土保持监测中心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审查要点》的通知(水保监〔2020〕63号);

(12)《湖北省水土保持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鄂财综规〔2015〕5号);

(13)《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水利厅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鄂价环资〔2017〕93号);

(14)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鄂水利规〔2020〕1号);

(15)《黄冈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银杏产业发展的意见》(黄政办发〔2017〕42号);

(16)《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文件编写和印制格式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5号);

(17)《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

(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办水保〔2019〕172号);

(19)《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等四项非税收入划转税务部门征收的通知》(财税〔2020〕58号);

(20)《省水利厅关于做好湖北省开发区、工业园区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审批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9〕157号)。

1.2.4 技术规范与标准

(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

(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

(3)《水土保持工程调查与勘测标准》(GB/T51297-2018);

- (4) 《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
- (5)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 效益计算方法》(GB/T 15774-2008);
- (6) 《防洪标准》(GB50201-2014);
- (7)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 51240-2018);
- (8)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概(估)算编制规定》(水总〔2003〕67号);
- (9)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

1.2.5 相关资料

- (1) 《湖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
- (2) 《湖北省分县水土流失图册》(湖北省水利厅, 2018年);
- (3) 《湖北省防汛抗旱图集》(2003年);
- (4) 《黄冈市建设工程材料信息价》(2023年11月)。

1.3 1.3 设计水平年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等文件要求,本项目属已开工建设项目,设计水平年为方案编制的当年或后一年,本工程后续设计将在2024年4月前完成,设计水平年为2024年。

1.4 1.4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主要包含项目永久征地、临时占地(含租赁土地)以及其他使用与管辖区域。根据“谁开发谁保护,谁造成水土流失谁负责治理”的原则,结合主体资料及现场调查,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4.89hm²。

依据工程性质及工程类别进行划分,项目划分为3个防治分区,其中构筑物工程防治区2.33hm²,道路及绿化工程防治区2.56hm²,临时堆土场防治区0.08hm²。项目防治责

任范围拐点坐标见下表。

表 1-1 项目防治责任范围拐点坐标一览表

拐点	经度	纬度	备注
J1	115.977677570°	29.905553399°	北部拐点
J2	115.974871980°	29.903391538°	西部拐点
J3	115.976062880°	29.902200637°	南部拐点
J4	115.978922115°	29.904276667°	东部拐点

1.5 1.5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1.5.1 执行标准等级

本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区内，且属全国水土保持区划中的南方红壤区，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的规定，本项目位于县级城市区域以内，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南方红壤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根据《湖北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本项目所在地位于鄂东沿江丘陵平原农田防护区，属于龙感湖管理区城区，人口密集，项目建设可能对周边管网、水系、生态等产生一定影响。应提高防治标准，其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一级标准。

1.5.2 防治目标

根据确定的防治标准等级，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位于城市区，渣土防护率提高 2%。项目开工前为净地，无表土可剥离，因此表土保护率不作为本项目防治目标。项目属于工业用房项目，主体设计以办公生产区为主，对绿地率有限制，按主体设计最大绿化率取值。

项目施工期防治目标定为：渣土防护率达到 97%；设计水平年的防治目标定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0.90，渣土防护率达到 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采草覆盖率达到 12%。

1.6 1.6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结论

1.6.1 主体工程选址（线）评价

本项目地形地貌类型属于平原湖区地貌，以微度侵蚀为主，不属于泥石流易发区、崩塌滑坡危险区以及易引发严重水土流失和生态环境恶化地区，没有占用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及重点试验区。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一定量的土方开挖，无大填大挖，挖、填高（深）一般都在 5m 以内，不会对项目区涉及区域的土地结构造成明显影响。项目不涉及水资源安全和饮水安全，不涉及重要基础设施建设、重要民生工程、国防工程等，项目区不属于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地区，不涉及江河、湖泊水功能一级保护区或保留区以及二级保护区。本项目基本满足水土保持法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的要求，不存在制约工程建设的水土保持限制性因素。

1.6.2 建设方案与布局评价

1、本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区内，建设方案在局部进行优化，提高植被建设标准，注重景观效果，配套建设灌溉、排水和雨水利用设施，优化施工工艺，最大限度减少对地貌、植被的扰动，有效控制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造成水土流失。从水土保持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方案基本可行。

2、本项目永久占地为建构建筑物工程区和道路及绿化工程区。根据主体工程设计，其占用土地基本丧失了原有的土地功能，土地资源的损失是不可逆的。临时占地中临时堆土场施工建设所需的，在项目建设永久占地范围内；项目区周边有市政道路，不再修建施工便道，减少了扰动面积。从水土保持角度分析，减少了征占地面积，同时也减少了对地表的扰动和植被的破坏，符合相关水土保持要求。

3、在施工过程中，主体工程进行土石方开挖、填筑，本方案在主体设计土石方平衡的基础上，进行了一定的优化，使开挖土石方尽量得以消化。本项目土石方填筑量主要

利用开挖土方，开挖料全部利用，绿化工程所需表土回覆需外购。开挖料的综合利用可减少弃渣堆放对植被的破坏及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本项目不存在弃渣场和取料场，不存在制约性因素，符合水土保持的要求。

4、主体工程中未考虑施工开挖、填筑、堆置等裸露面采取临时拦挡、排水、覆盖等水土保持措施，存在严格限制因素。本方案设计新增临时覆盖、临时拦挡和临时排水等措施，以降低或避免降水对裸露面的冲刷。

5、除了主体已有的排水工程、厂内绿化外，还应对项目区补充水土保持临时防护措施，主体工程设计现阶段未对施工场地区和临时堆土场区进行水土保持设计，不符合水土保持技术要求。本方案将根据其布设和水土流失特点补充水土保持措施，并增补投资。

1.7 1.7 水土流失预测结果

经预测，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将扰动地表面积 4.89hm^2 。通过对工程水土流失的预测，工程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 133.3t ，其中新增水土流失量达 119.8t 。

工程建设期新增水土流失量较大，其中道路及绿化工程区是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区域，重点流失时段为施工期。

1.8 1.8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成果

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依据工程总体布局及扰动特点，本项目划分为 3 个防治分区，即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 2.33hm^2 ，道路及绿化工程防治区 2.56hm^2 ，临时堆土场防治区 0.08hm^2 （临时堆土场布设于项目区永久占地范围内，不重复计算其占地）。

本方案中针对各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别对主体工程设计中已提出的措施进行了分析和论证，并在此基础上分别补充完善水土保持措施。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及其工程量如下：

1、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

主体已有措施：

工程措施：排水工程 640m ；永久沉沙池 4 个。

方案新增措施：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及拆除 1250m²。

2、道路及绿化工程防治区

主体已有措施：

工程措施：排水工程 1000m；永久沉沙池 3 个。

植物措施：厂内绿化 0.59hm²

临时措施：车辆冲洗设施 1 套。

方案新增措施：

工程措施：表土回覆 1770m³；土地整治：0.59hm²。

临时措施：临时苫盖及拆除 5420m²。

3、临时堆土场防治区

方案新增措施：

植物措施：散播草籽 0.08hm²；

临时措施：临时拦挡 145m，临时排水沟 155m，临时沉沙池 2 个，临时苫盖 1860m²。

1.9 水土保持监测

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做好湖北省开发区、工业园区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审批工作的通知》（鄂水利函〔2019〕157号）文中《湖北省开发区、工业园区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工作操作规范》第八条规定：园区管理机构应当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相关规定，开展园区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将监测情况定期报送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

因此，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原则上应由湖北龙感湖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统一实施，目前在园区水土保持规划没有报批的情况下，可由建设单位按照承诺制管理的要求自行搞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1.10 水土保持投资及效益分析成果

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77.20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16.54 万元，植物措施 38.27 万元，临时措施 10.04 万元，独立费用 2.99 万元（其中建设管理费 1.29 万元，设计费 1.2 万元，水土保持验收费 0.5 万元），基本预备费 2.0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7.34 万元。其中主体已有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54.28 万元。

经过分析计算，通过全面实施本方案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本项目施工期渣土防护率

达到了 97.7%。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了 9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了 0.94，渣土防护率达到了 9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了 99.9%，林草覆盖率达到了 12%。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方案目标值。

1.9 1.11 结论

本工程建设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有关要求，不存在绝对或严格限制工程建设的重大水土保持因素，从水土保持角度讲工程建设可行。

建议业主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涉及的排水、沉沙及拦挡措施等进行补充完善，及时补充方案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后续设计中尽量避开雨季施工，以减轻水土流失量。施工单位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执行水土保持有关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应严格遵守“三同时”制度要求，水土保持资金应实行专户管理。

后续本建设项目应积极落实“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应主动与水行政主管部门取得联系，自觉接受其监督检查，并定期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汇报水土保持工作实施情况。

表 1-2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项目名称	金博亿纺织年产化纤胚布 20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		流域管理机构	长江水利委员会		
涉及省区	湖北省	涉及地市或个数	黄冈市/1 个	涉及县或个数	龙感湖管理区/1 个	
项目规模	总用地面积为 4.89hm ² , 总建筑面积 23265.71m ²	总投资 (万元)	30000	土建投资 (万元)	18000	
动工时间	2023 年 11 月	完工时间	2024 年 4 月	设计水平年	2024 年	
工程占地 (hm ²)	4.89	永久占地 (hm ²)	4.89	临时占地 (hm ²)	/	
土石方量 (万 m ³)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 (弃) 方	
	0.36		0.37	0.01	0	
重点防治区名称	不涉及					
地貌类型	平原湖区地貌		水土保持区划	南方红壤区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hm ²)	4.89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² ·a)]	500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 (t)	133.3		新增土壤流失总量 (t)	119.8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0.90	
	渣土防护率 (%)	施工期目标 97/设计水平年目标 99		表土保护率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设计水平年目标 98		林草覆盖率 (%)	12 (按实际情况条调整)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建构筑物工程防治区	排水工程 640m; 永久沉沙池 4 个		/	临时苫盖及拆除 1250m ²	
	道路及绿化工程防治区	排水工程 1000m; 永久沉沙池 3 个; 表土回覆 1770m ³ ; 土地整治 0.59hm ²		厂内绿化 0.59hm ²	车辆冲洗设施 1 套; 临时苫盖及拆除 5420m ²	
	临时堆土场防治区	/		散播草籽 0.35hm ²	临时拦挡 145m; 临时排水沟 155m; 临时沉沙池 2 个; 临时苫盖 1860m ²	
	投资 (万元)	工程措施	16.54	植物措施	38.27	临时措施
水土保持总投资	77.20 万元		独立费用	2.99 万元		
水土保持监理费	/	水土保持监测费	/	水土保持补偿费	7.34 万元	
方案编制单位	黄冈盛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湖北金博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贾威/13872038476		法定代表人及电话	陆国强/15962560888		
地址	黄冈市黄州区黄州大道宇济 1 号 20 幢 1 单元 602 号		地址	龙感湖管理区工业园区		
邮编	438000		邮编	435300		
联系人及电话	贾威/13872038476		联系人及电话	陆国强/13871957989		
传真	0713-8100389		传真	/		
电子信箱	397951634@qq.com		电子信箱	15962560888@163.com		